

采购编号：N5100012022000844 号

#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德阳校区医学基础实验 设备采购项目（三次）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 2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 4 -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	- 19 -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 20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	- 23 -
第六章	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 .....	- 45 -
第七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	- 46 -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	- 47 -
第九章	评审方法 .....	- 60 -
第十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	- 69 -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受四川护理职业学院（采购人）委托，拟对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德阳校区医学基础实验设备采购项目（三次）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N5100012022000844 。
2. 采购项目名称：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德阳校区医学基础实验设备采购项目（三次）。
3. 采购人： 四川护理职业学院。
4. 采购代理机构： 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资金来源及金额： 财政性资金 172.5 万元。

## 三、采购项目简介：

（详见磋商文件第 5 章）。

## 四、供应商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 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http://www.ccgp-sichuan.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六、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磋商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 **七、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磋商文件自 2022 年 8 月 4 日至 2022 年 8 月 11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投标（响应）管理-未获取采购文件中选择本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15 日 10:00（北京时间）。**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太平园中四路大合仓星商界 4 栋 4 单元 4 楼 402 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大厅。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十、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2 年 8 月 15 日 10:00（北京时间）在磋商地点开启。

**十一、磋商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太平园中四路大合仓星商界 4 栋 4 单元 3 楼 302 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四川护理职业学院**

通讯地址：四川省龙泉驿区龙都南路 173 号

联系人：梅老师

联系电话：028-84879013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太平园中四路（星狮路 818 号）大合仓星商界 4 栋 4 单元楼 302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28-85558485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确定邀请磋商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本次磋商邀请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3家 本次采购采取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采购预算：172.5万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3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最高限价：172.5万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4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6	低于成本价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p>1.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p> <p>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2. 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p> <p>3.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p>

		<p>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有效书面说明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7	<p>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实质性要求)</p>	<p>一、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p>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b>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b></p> <p>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p> <p>3、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4、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若为中标供应商，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5、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6、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工业</u>。</p>
8	<p>响应文件份数</p>	<p>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p> <p>其他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p> <p>电子文档1份。</p>
9	<p>磋商情况公告</p>	<p>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磋商结果等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p>
10	<p>磋商保证金</p>	<p>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政府</p>

		采购有关工作的通知》（川政采【2020】28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1	履约保证金	<p>金 额：合同金额5%；</p> <p>交款方式：1、银行转账形式。2、银行电汇形式。3、网上银行转账形式。不接受以现金及个人名义汇款缴纳的履约保证金。（通过网上银行转账的，所提供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上必须有银行的相关凭证）；4、保函（以保函方式提交的，必须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开具）。</p> <p>收款单位：四川护理职业学院</p> <p>开 户 行：交通银行龙泉支行</p> <p>账号：511620011018160008857</p> <p>交款截止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p>
12	磋商文件咨询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28-85558485
13	磋商过程、结果工作咨询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028-85558485
14	成交通知书领取	<p>采购结果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p> <p>联系电话：028-85256572</p>
15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询问由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16	供应商质疑	<p>联 系 人：周女士</p> <p>联系电话：028-87774949</p> <p>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太平园中四路（星狮路818号）大合仓星商界4栋4单元楼302</p> <p>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磋商结果的范围。</p>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7	供应商投诉	<p>投诉受理单位：四川省财政厅。</p> <p>联系地址：成都市南新街37号</p> <p>邮政编码：610000</p> <p>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p>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p>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政府采购合同将向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备案。</p>
19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p>得分相同的情况下，优先选择少数民族地区及欠发达地区供应商。</p>
20	信用融资	<p>供应商可申请信用融资，相关要求详见《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川财采【2018】123号）、《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成财采【2019】17号）等有关规定。</p>



## 二、总 则

### 1. 适用范围

-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货物/服务采购。
- 1.2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2. 采购主体

- 2.1 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四川护理职业学院。
- 2.2 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 3. 合格供应商和产品（实质性要求）

合格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 3.1 具备法律法规和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3.2 不属于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3.3 按照规定获取了磋商文件，属于实质性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合格的投标产品

3.4 参加政府采购所投标的产品，必须是合法生产厂家生产的合格产品，产品涉及到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必须是已依法获得了该知识产权，不得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问题。

3.5 若投标产品为需要安装软件才能正常工作的，投标人必须提供正版软件安装使用，不得安装使用盗版软件。

3.6 除非招标文件要求采购进口设备，否则只能用国内产品参与报价；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的，若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国内产品的质量、技术和服务均能满足需求，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可以参与采购竞争。

### 4.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的全部费用。

### 5.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5.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2 利害关系授权代表处理。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委托

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授权代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5.3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5.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部分或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项目核心产品为：高仿真散骨模型。**

5.5 供应商实际控制人或者中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是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6 同一母公司的两家以上的子公司只能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不得以不同供应商身份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7 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采购代理机构的母公司或子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5.8 回避。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是指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相关人员是指磋商小组成员。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 **6. 磋商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7. 响应文件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必须载明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可以长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 **8.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8.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8.2 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8.3 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8.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三、磋商文件**

## **9. 磋商文件的构成**

9.1 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的依据，同时也是磋商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

9.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一经发现存在虚假行为的，将取消其参加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10.2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供应商的时间，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3个工作日前；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 **11.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11.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在磋商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组织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1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供应商接到通知后，不按照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的，视同放弃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的权利，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对该供应商重新组织，但也不会以此限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或者以此将供应商响应文件直接作为无效处理。

11.3 供应商考察现场或者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四、响应文件**

####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或磋商过程中澄清。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两部分，分册装订。

#### **13. 响应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13.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说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13.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 **14.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报价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 **15. 报价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磋商项目的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以磋商文件规定为准。

## 16. 响应文件格式

16.1 供应商应执行磋商文件第八章的规定要求。

16.2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磋商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17.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7.1 资格性响应文件数量见“供应商须知附表”，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7.2 其他响应文件数量见“供应商须知附表”，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其他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17.3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4 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17.5（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17.6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17.7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7.8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规范）

17.9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不属于本项目磋商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18.1 响应文件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18.2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

18.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18.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19.2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发出磋商邀请；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

19.3 报价表在磋商后，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时递交。

19.4 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 20.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补充、修改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按照本章“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规定处理）

20.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0.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20.3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采购须知 6”的相关规定被没收。

20.4 响应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一）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二）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20.5 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五、评审

21. 磋商小组的组建及其评审工作按照有关法律制度和本文件第九章的规定进行。

## 六、成交事项

### 22. 确定成交供应商

22.1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排名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2.2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 (1) 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 (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 成交候选供应商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
- (4) 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 (5) 成交候选供应商恶意串通。

成交候选供应商有本条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可以确定后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无法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 23. 行贿犯罪

成交候选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成交后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将认定成交无效；成交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未履行的，将认定成交无效，同时撤销政府采购合同；成交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已经履行的，将认定采购活动违法，由相关当事人承担赔偿责任。

### 24. 成交结果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 25. 成交通知书

25.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有权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七、合同事项

###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6.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部分。

26.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26.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5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中的最后报价、成交供应商承诺书、成交通知书等均称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合同组成内容。

### 27. 合同分包（实质性要求）

27.1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事前载明。这种要求应当在合同签订之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并且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27.2 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7.3 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 28. 合同转包（实质性要求）

本采购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29. 补充合同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 **30.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30.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之前交纳采购文件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

30.2 如果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成交。

### **31.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2. 合同备案**

采购人应当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自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33. 履行合同**

33.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3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34. 验收**

34.1 本项目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34.2 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在采购人处办理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手续；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也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还可能会报告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或者以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35. 资金支付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本项目采购资金采取授权支付。

## 八、磋商纪律要求

### 36. 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 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协商；
-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7) 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8)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9)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0)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11)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1）-（10）条情形之一的，同时将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者认定成交无效。

##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37.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和四川省的有关规定办理（详细规定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政策法规模块查询）。

## 十、其他

38. 本磋商文件中所引相关法律制度规定，在政府采购中有变化的，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

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章规定的内容条款，在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后，因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变化导致不符合相关法律制度规定的，直接按照变化后的相关法律制度规定执行，本磋商文件不再做调整。

39. **（实质性要求）**在本次递交磋商文件之前一周年内，供应商本次磋商中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报价与其在中国境内其他地方的最低报价相比不得高于 15%。

40. **（实质性要求）**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和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必须符合其要求。

41. **（实质性要求）**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本采购活动，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42. 供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指标提升专项工作方案》中“成本+合理利润”原则，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按预算金额下浮 20%计取，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代理服务费承诺书”原件。

收款单位：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世纪城支行

银行账号：651001532000002162

###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一、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 1 项至第 5 项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应当根据具体的采购项目情况予以细化规定）：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ichuan.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非中小企业不得参加本项目。

（三）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注：1. 资格要求中“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的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指：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有明文规定的，以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若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

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的，本项目不认定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 （一）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1）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

（3）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

（4）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

**提供以上 4 项中任意一项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

（1）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八章格式三）

（2）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注：①可提供 2020 年度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任意一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 2020 年度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任意一年度的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距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供应商注册时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提供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八章格式三）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1）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任意一月的缴纳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或者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注：复印件）或提供承诺函。（若提供承诺函，须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供应商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的证明材料（注：1. 缴纳的银行电子回单或以社保部门出具的为准；2. 复印件）或提供承诺函。（若提供承诺函，须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证明材料（须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若发现虚假承诺，作无效响应处理）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证明材料（须单独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与其他供应商之间，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而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3）供应商对是否存在受到财政部门或有关部门认定的失信行为（有效期内）以及认定次数进行承诺。

#### **7、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证明材料**

企业参与磋商时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渠道查询网页截图**或者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非企业参与磋商时仅提供承诺函。

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响应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并将查询记录存档。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参与本项目的将被拒绝。

**（二）资质性要求相关证明材料：无**

**（三）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 [注：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在有效期内、两面均应复印）或护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按此提供）；②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注：①在有效期内；②复印件加盖公章；③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所有响应文件并参加评审的，则可不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不参与磋商而委托授权代表参加适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磋商而非委托授权代表参与磋商适用）。（格式详见第八章格式一）

4. 供应商提供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三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格式自拟，若发现虚假承诺，作无效响应处理）

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非中小企业不得参加本项目，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

函》原件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八章格式六、七）

注：1、以上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2、以上证明材料一项不符合要求的，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证明材料的扫描件与复印件具有同等效力。

## 第五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该项目为解剖教学标本模型采购项目，目的是增加基础实训设备台套数，以满足解剖课程实训教学和科研，提升学生医学基础知识，同时为生命科技馆的建设提供坚实基础。

二、总体要求：标本维护维修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最新第二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局部解剖学》教材制作。

三、技术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参数	备注
1	换瓶换液 -制作标本盒	8	个	<p>一、标本盒性能规格：</p> <p>★1. 整体标本立式大缸有机玻璃厚度<math>\geq 12\text{mm}</math>，所用材料寿命<math>\geq 10</math>年。</p> <p>2. 材料透光性佳，<math>\geq 92\%</math>，不得影响对标本的观察，不影响教学、宣教的需要。</p> <p>3. 材料抗冲击力强，至少应为普通玻璃的16倍。</p> <p>4. 材料自重轻，不超过普通玻璃轻1/2，对支架承受的负荷小。</p> <p>5. 维护方便，易清洁，用肥皂和软布擦洗即可。</p> <p>6. 材料无毒。</p> <p>7. 包装盒大小要充分依据不同标本的尺寸进行设计，确保保存液容量能够充分覆盖标本。</p> <p>8. 标本盒封盖和封口既要保证密封性又要保证拆换标本及加换药的方便性。封盖须使用高密封性胶或相应的高密封性材质进行密封，以上密封措施要使液体挥发量小于1毫米/年。封口的密封要求同封盖，为满足后续补充保存液的要求，封口的密封还要有利于拆封换液。</p> <p>二、标本维修维护：</p> <p>9. 标本结构不得发生改变，不影响标本的质量，并充分展现典型结构。</p> <p>10. 如标本发生脱脂、返油、返折等影响结构暴露显示的情</p>	<p>前期对老标本逐个进行测量，每个标本缸都要量身定做。有机玻璃板材使用耐酸碱性能好、抗老化性能好的亚克力材质。所使用的化学试剂、有机玻璃等无毒无害。</p>



			<p>况，要负责进行必要的维修、处理、支撑等处理。</p> <p>11. 包装拆换、维修加工过程中，不得发生标本损坏、丢失现象。</p> <p>12. 由专业老师在原有标本序号的基础上确认所展示的结构名称，用阿拉伯数字依序标号、粘贴在标本的相应结构上，并依据专业老师提供的标本结构名称制作成粘贴标签，并粘贴到每个标本盒的指定位置，同时提供一套备用。</p> <p>★13. 统计好每一件标本，并按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最新第二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分类别按顺序摆放到位。</p>	
2	换瓶换液 -制作标本盒	852 个	<p>一、标本盒性能规格：</p> <p>★1. 标本缸有机玻璃厚度<math>\geq 5\text{mm}</math>，所用材料质量过硬寿命<math>\geq 10</math>年。</p> <p>2. 材料透光性佳，<math>\geq 92\%</math>，不得影响对标本的观察，不影响教学、宣教的需要。</p> <p>3. 材料抗冲击力强，至少应为普通玻璃的 16 倍。</p> <p>4. 材料自重轻，<math>\geq</math>普通玻璃轻 1/2，对支架承受的负荷小。</p> <p>5. 维护方便，易清洁，用肥皂和软布擦洗即可。</p> <p>6. 材料无毒。</p> <p>7. 包装盒大小要充分依据不同标本的尺寸进行设计，确保保存液容量能够充分覆盖标本。</p> <p>8. 标本盒封盖和封口既要保证密封性又要保证拆换标本及加换药的方便性。封盖须使用高密封性胶或相应的高密封性材质进行密封，以上密封措施要使液体挥发量小于 1 毫米/年。封口的密封要求同封盖，为满足后续补充保存液的要求，封口的密封还要有利于拆封换液。</p> <p>二、标本维修维护：</p> <p>9. 标本结构不得发生改变，不影响标本的质量，并充分展现典型结构。</p> <p>10. 如标本发生脱脂、返油、返折等影响结构暴露显示的情况，要负责进行必要的维修、处理、支撑等处理。</p> <p>11. 包装拆换、维修加工过程中，不得发生标本损坏、丢失现象。</p> <p>12. 由专业老师在原有标本序号的基础上确认所展示的结构</p>	<p>前期对老标本逐个进行测量，每个标本缸都要量身定做。有机玻璃板材使用耐酸碱性能好、抗老化性能好的亚克力材质。所使用的化学试剂、有机玻璃等无毒无害。</p>

			<p>名称，用阿拉伯数字依序标号、粘贴在标本的相应结构上，并依据专业老师提供的标本结构名称制作成粘贴标签，并粘贴到每个标本盒的指定位置，同时提供一套备用。</p> <p>★13. 统计好每一件标本，并按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最新第二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分类别按顺序摆放到位。</p>	
3	标号、标签台	852 个	<p>1. 老标本没有标号、标号不清、标号脱落等情况的进行重新标号，须有专业的解剖技术人员按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最新第二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为参考进行标号。</p> <p>2. 标号时标本结构不得发生改变，不影响标本的质量，并充分展现典型结构。</p> <p>3. 标号纸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黑色字体，白色或透明底版，粘贴要牢固、位置要正确。</p> <p>▲4. 常规标本配有同类实物标本 3D 图像二维码，通过扫描二维码展示 3D 图像，功能具有任意角度拖动与缩放，任意角度旋转与平移，区域性标注，双语播报，画板功能，屏幕锁定，背景切换，最佳视角等。</p> <p>5. 标签纸四分之一 A4 大小，规格款式统一，高透明度，不易损坏。标签纸版式设计精美，美观大方，标注的标本结构内容准确不得有误，配备学校名称及校徽。</p>	
4●	高仿真散骨模型	15 具	<p>1、正常成人大小，组织无病变，无明显破损及修补痕迹。</p> <p>2、由全身骨骼组成，骨质坚硬，骨密质致密；颜色沙黄，色泽均匀。</p> <p>3、所有骨都经过浸蜡、刷清光漆处理。手足骨按解剖位置串在一起。</p> <p>4、配有不锈钢分格骨箱，里衬高密度海绵，不易损坏，密封性好。</p> <p>5、标本制作参考国家正规出版社出版的最新版刊物，如第 9 版《系统解剖学》、第 2 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等，主要显示各块骨的基本形态及特征等结构。</p>	需切割 10 个颅骨观察底内面
5	人体骨骼附肌肉起止点韧带模型	6 具	<p>1. 规格。人体 1:1，高仿特级骨，≥160CM。</p> <p>2. 部件：由全身散骨串制成一整体骨架。</p> <p>3. 功能说明：显示全身骨骼的组成和形态外观，其中四肢骨可以活动，头颅骨可灵活组装，带不锈钢底座支架可灵活移</p>	

			<p>动。左右均为肌肉起止点标识。</p> <p>4. 材质材料：环保高分子树脂、环保油漆。</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6	人体散骨模型	5 套	<p>1. 规格：1:1 高仿特级骨。</p> <p>2. 部件：全身散骨。</p> <p>3. 功能说明：显示全身各部骨骼的组成和形态特征。</p> <p>4. 材质材料：环保高分子树脂。</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7	颅骨骨性分离着色模型	10 件	<p>1. 规格：1:1 高仿</p> <p>2. 部件：3 部件。</p> <p>3. 功能：显示颅骨正面、侧面、上面、底面立体结构，颅盖和颅底可分开，用不同颜色区分颅骨各部的分界线和组成。</p> <p>4. 材质材料：环保高分子树脂、环保油漆。</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8	彩色可弯曲脊柱模型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部件：由颈椎、胸椎、腰椎、骶骨穿制而成 1 个整体。</p> <p>4. 功能说明：主要显示穿制好的脊柱形态、外观和组成，同时，演示脊柱可以做正常弯曲运动的功能，其中一侧用红、蓝色标示出肌肉的起点和至点。</p> <p>5.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9	男性骨盆模型	10 件	<p>1. 规格：1:1 高仿。</p> <p>2. 部件：1 部件，左右髌骨和骶骨尾骨及耻骨联合组成。</p> <p>3. 功能说明：显示正常人体男性骨盆的组成、形态和结构特征。</p>	

			<p>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10	女性骨盆模型	10 件	<p>1. 规格：1:1 高仿。</p> <p>2. 部件：1 部件，左右髌骨和骶骨尾骨及耻骨联合组成。</p> <p>3. 功能说明：显示正常人体女性骨盆的组成、形态和结构特征。</p> <p>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11	肩关节剖面模型	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部件：1 部件，固定在底板上。</p> <p>4. 功能：主要显示肩关节的冠状剖面结构和形态。</p> <p>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12	髌关节剖面模型	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部件：1 部件，固定在底板上。</p> <p>4. 功能：主要显示髌关节的剖面结构和形态。</p> <p>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13	膝关节剖面模型	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部件：1 部件，固定在底板上。</p> <p>4. 功能：主要显示膝关节的剖面结构和形态。</p> <p>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14	肘关节剖面模型	6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li> <li>3. 部件：1 部件，固定在底板上。</li> <li>4. 功能：主要显示肘关节的剖面结构和形态。</li> <li>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15	2 节腰椎带 2 个病变椎间盘模型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li> <li>3. 姿势：自然姿势。</li> <li>4. 部件：2 部件，由 2 节病变椎间盘固定在底板上。</li> <li>5. 材料：全部使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16	口腔模型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大。</li> <li>3. 部件：由 2 个部件组合而成。</li> <li>4. 功能：显示口腔的组成和形态和结构。</li> <li>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17	软质舌放大模型	8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格：放大 2 倍。</li> <li>2. 功能：显示舌的形态结构。</li> <li>3. 材质材料：环保硅橡胶。</li> <li>4.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18	乳牙恒牙排列模型	8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格：自然比例 1：1 大小。</li> <li>2. 部件：2 部件，由上下 2 部分组合而成。</li> <li>3. 功能：显示乳牙的组成、牙列、及恒牙形态结构。</li> <li>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li> <li>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li> </ol>

			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19	软质肝胆解剖、肝血管、胆管的肝内分布模型	16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li> <li>3. 姿势：自然姿势。</li> <li>4. 部件：1 部件，可显示肝脏面的血管和胆囊，固定在底板上。</li> <li>5.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20	胃连胰十二指肠解剖模型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固定在底板上。</li> <li>3. 部件：6 个部件。</li> <li>4. 功能：显示肝,胆,胰,十二指肠,胃的立体形态和结构。</li> <li>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21	软质阑尾和盲肠解剖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固定在支架上。</li> <li>3. 部件：2 个部件。</li> <li>4. 功能：显示回盲盲肠和阑尾的的形态结构。</li> <li>5.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22	软质直肠肛管直环及静脉通道模型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放大 5 倍。</li> <li>3. 姿势：自然姿势固定在支架上。</li> <li>4. 部件：1 部件。</li> <li>5.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23	软质自然大肝模型	16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规格：自然比例 1：1 大小。</li> <li>2. 部件：1 部件</li> <li>3. 功能：可显示肝外形的形态结构特点。</li> </ol>	

			<p>4.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24	软质空肠内面结构放大模型	10 件	<p>1. 尺寸：放大，微细结构放大。</p> <p>2. 姿势：自然姿势，立体型，安装在底座上。</p> <p>3. 部件：1 部件，显示空场内面放大微细结构。</p> <p>4.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25	呼吸系统模型	2 件	<p>1. 规格：自然比例 1：1 大小，固定在底板上。</p> <p>2. 部件：由 3 部分组成。</p> <p>3. 功能：显示呼吸系统的组成和形态结构。</p> <p>4. 材质：环保高分子树脂，环保硅橡胶。</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26	喉软骨放大模型	10 件	<p>1. 规格：放大 3 倍。固定在底板上。</p> <p>2. 部件：1 部件。</p> <p>3. 功能：显示喉的形态结构，会厌可以活动。</p> <p>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27	喉、气管、支气管、及肺段支气管解剖模型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固定在支架上。</p> <p>3. 部件：2 个部件。</p> <p>4. 功能：显示正常喉、气管、支气管的形态和结构。</p> <p>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28	新冠病毒	2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p>	

	与变异病毒模型及其感染肺炎模型		<p>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固定在支架上。</p> <p>3. 部件：2 个部件。</p> <p>4. 功能：显示新冠病毒与变异病毒模型及其感染肺炎。</p> <p>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29	软质肺模型	10 件	<p>1. 规格：自然比例 1：1 大小。</p> <p>2. 部件：2 部件。</p> <p>3. 功能：显示左右肺的形态和结构。</p> <p>4. 材质：环保硅橡胶。</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30	软质肺分段模型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固定在支架上。</p> <p>3. 部件：1 个部件。</p> <p>4. 功能：显示 2 侧肺的透明形态和结构。</p> <p>5.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31	软质肾脏肾上腺放大模型	10 件	<p>1. 规格：放大 2 倍。</p> <p>2. 部件：纵切分为 2 部件。</p> <p>3. 功能：显示肾脏内部的形态和结构。</p> <p>4. 材质：环保硅橡胶。</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32	男性泌尿生殖系统解剖	10 件	<p>1. 规格：自然比例 1：1 大小，固定在板上。</p> <p>2. 部件：2 部件。</p> <p>3. 功能：显示男性泌尿系统的形态和结构。</p> <p>4. 材质：环保高分子树脂，环保硅橡胶。</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p>	



				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33	女性泌尿生殖系统解剖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自然比例 1: 1 大小，固定在板上。</li> <li>部件：2 部件。</li> <li>功能：显示女性泌尿系统的形态和结构。</li> <li>材质：环保高分子树脂，环保硅橡胶。</li> <li>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34	肾脏、肾单位、肾小球放大模型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尺寸：自然比例放大 3 倍，120 倍，7000 倍，固定在底板上。</li> <li>部件：3 部件。</li> <li>功能：显示放大肾脏剖面、放大肾小球微细结构，肾小球的形态和结构。</li> <li>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li> <li>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35	软质肾脏放大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固定在支架上。</li> <li>部件：2 个部件。</li> <li>功能：显示肾脏剖开的形态和结构。</li> <li>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li> <li>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36	软质膀胱前列腺放大模型	10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尺寸：自然比例放大 3 倍，固定在支架上。</li> <li>部件：1 部件。</li> <li>功能：显示放大膀胱和前列腺的形态和结构。</li> <li>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li> <li>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37	男性盆腔（矢状切	4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规格：自然比例 1: 1 大小。</li> <li>部件：1 部件。</li> </ol>	

	面)			<p>3. 功能：显示男性盆腔矢状切面的形态和结构。</p> <p>4. 材质：环保高分子树脂，环保硅橡胶。</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38	女性盆腔 (矢状切面)	4	件	<p>1. 规格：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2. 部件：1 部件。</p> <p>3. 功能：显示女性盆腔矢状切面的形态和结构。</p> <p>4. 材质材料：环保高分子树脂，环保硅橡胶。</p> <p>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39	男性内外生殖器解剖模型	8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部件：4 部件。</p> <p>4. 功能：显示男性内外生殖器的形态和结构。</p> <p>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40	女性内外生殖器解剖模型	8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部件：4 部件。</p> <p>4. 功能：显示女内外生殖器的形态和结构。</p> <p>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41	卵巢解剖和卵泡发育放大模型	8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放大 8 倍，固定在底板。</p> <p>3. 部件：8 部件。</p> <p>4. 功能：显示放大输卵管切面和卵子形态及结构。</p> <p>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42	软质卵子受精过程模型	8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li> <li>3. 姿势：自然姿势，立体型，安装在底座上。</li> <li>4. 部件：1 部件</li> <li>5.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43	高仿真胚胎标本（3-7 月）瓶装	1 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正常胚胎，组织器官无病变。</li> <li>2. 胎儿标本月龄准确。</li> <li>3. 标本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ol>
44	精子形成模型	8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 1：1 放大。</li> <li>3. 部件：5 个部件固定在底板上。</li> <li>4. 功能：显示精子发育过程不等阶段的微细结构，外形和变化规律。</li> <li>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45	月经周期模型	16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例 1：1 放大。</li> <li>3. 部件：3 个不同阶段结构特点，固定在底板上。</li> <li>4. 功能：显示女子子宫内层膜月经期的结构变化的不同形态结构。</li> <li>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li> <li>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li> </ol>
46	女性骨盆附盆底肌及盆部器官模型	8 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li> <li>2. 尺寸：自然比大小。</li> <li>3. 部件：四大部件，可以分解成骨盆、子宫、膀胱、直肠等部分。其中子宫、膀胱、直肠又可以剖开成 2 部分。</li> <li>4. 功能说明：显示女性骨盆附盆底肌的形态和结构，同时，</li> </ol>

			<p>显示女性盆腔内的器官的形态和结构和位置比邻关系。</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47	腹膜与内脏模型	1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姿势：自然姿势，立体型，固定在底板上。</p> <p>4. 部件：多部件内脏固定在腹部，显示大、小网膜、网膜囊、网膜孔等。</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48	腹膜矢状切面男女互换模型	8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姿势：自然姿势，立体型，固定在底板上。</p> <p>4. 部件：3 部件，显示人体腹腔、盆腔的矢状立体切面，男女可互换。</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49	软质胸腔横断模型	1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姿势：自然姿势，立体型，安装在底座上。</p> <p>4. 部件：1 片，显示胸部过肝脏和 T12 位置水平切面结构。</p> <p>5.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50	门静脉及其侧支循环模型	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固定在底板上。</p> <p>3. 部件：2 部件。</p> <p>4. 功能：显示正常回流阻塞后的侧支循环的通路和结构。</p>	

				5.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51	人体浅层淋巴和浅静脉分布	10	件	1. 规格：高 85CM，固定在底板上。 2. 部件：1 部件： 3. 功能：显示全人体浅层淋巴和浅静脉的组成及结构。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52	全身深层淋巴回流模型	10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比例缩小 1/2，固定在底板。 3. 部件：1 部件。 4. 功能：显示全身淋巴循环的形态及结构。 5. 材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53	内耳、听小骨及鼓膜模型	4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比例大小放大 4 倍。 3. 姿势：自然姿势，固定在底板和支架上。 4. 部件：4 部件，显示中耳眼球的各个面，包括上盖，侧盖，鼓膜、听小骨、内耳等 5 部件。 5. 材料：全部使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54	听小骨放大模型	10	件	1. 规格：放大 50 倍。 2. 部件：1 部件。 3. 功能：显示听小骨的锤骨、砧骨、镫骨等组成。 4. 材质材料：环保高分子树脂。 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55	内耳放大模型	10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比例大小放大 5 倍。	

			<p>3. 姿势：自然姿势，固定在底板上。</p> <p>4. 部件：3 部件，显示中耳眼球的各个面，包括鼓膜、听小骨、内耳、外耳等 3 部件。</p> <p>5. 材料：全部使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56	内耳解剖 立体放大 模型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大小放大 30 倍。</p> <p>3. 姿势：自然姿势。</p> <p>4. 部件：2 部件，显示骨半规管和膜半规管和耳蜗切面。</p> <p>5. 材料：全部使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57	眼示教放 大模型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大小放大 3 倍。</p> <p>3. 姿势：自然姿势，固定在支架上。</p> <p>4. 部件：6 部件，包括角膜、虹膜、玻璃体、晶状体，上、下眼球壁 6 部分，可以灵活组合。</p> <p>5. 材料：全部使用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58	眼球带眼 肌放大模 型	10 件	<p>1. 规格：放大 3 倍，固定在支架上。</p> <p>2. 部件：6 部件，包括角膜、虹膜、玻璃体、晶状体，上下眼球壁 6 部分，可以分解组合。</p> <p>3. 材料：环保高分子树脂，环保硅橡胶。</p> <p>4.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59	青光眼模 型	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姿势：自然姿势。</p> <p>4. 部件：1 个部件。</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60	白内障模型	6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 3. 姿势：自然姿势。 4. 部件：1 个部件。 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61	内囊模型	6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 3. 部件：2 部件，由 2 个部分用磁铁连接而成。 4. 功能：显示内囊与基底神经核的组成和形态，位置关系。 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62	软质大脑分叶模型	16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 3. 姿势：自然姿势，安放在底座上。 4. 部件：2 部件，由左右 2 部分大脑组成，用颜色区分大脑皮质。 5.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63	软质脑功能区模型	16 件	1. 规格：放大 2 倍。 2. 部件：4 部件，由左右 2 部分大脑半球组成。 3. 功能：在脑皮质表面用不同颜色表示出不同的功能区域。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64	间脑直观模型	10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比例放大 5 倍。	

			<p>3. 部件：4 部件，由 4 个部分用磁铁连接而成。</p> <p>4. 功能：显示放大的间脑的组成、形态结构和位置关系。</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65	脑、脊髓、脊神经与椎管的位置关系模型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二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p> <p>3. 部件：2 部件。</p> <p>4. 功能：显示自然位置的脑、脊髓、脊神经与椎管的形态、结构、位置关系。</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66	脊髓、脊神经、交感干模型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二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p> <p>3. 部件：1 部件。</p> <p>4. 功能：显示自然大小的脊髓、脊神经、交感干三者的形态、结构、位置关系。</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67	脊髓、脊神经分支放大	1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二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放大 5 倍。</p> <p>3. 部件：1 部件。</p> <p>4. 功能：显示放大的脊髓、脊神经分支的形态、结构、位置关系。</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68	脑干、脑神经核及脑神经传导束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二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放大。</p> <p>3. 部件：1 部件。</p> <p>4. 功能：显示放大的脑干脑神经核及脑神经的基本组成和位</p>	



			置关系。 5. 材料：由铁丝和金属材料等组成。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69	锥体系传导束	6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放大。 3. 部件：1 部件。 4. 功能：显示放大立体透明锥体系、锥体外系基本组成和位置关系。 5. 材料：由透明亚克力材料等组成。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70	浅、深感觉传导束	6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放大。 3. 部件：1 部件。 4. 功能：显示放大立体的浅深感觉传导束的基本组成和位置关系。 5. 材料：由铁丝和金属材料等组成。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71	视听觉和深感觉传导束	6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放大。 3. 部件：1 部件。 4. 功能：显示放大立体的视听觉和深感觉传导束基本组成和位置关系。 5. 材料：由铁丝和金属材料等组成。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72	深感觉、前庭传导束、和脊髓小脑束模型	6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放大。 3. 部件：1 部件。 4. 功能：显示放大立体的深感觉、前庭传导束、和脊髓小脑束基本组成和位置关系。	

				5. 材料：由铁丝和金属材料等组成。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73	脑干、脑神经核及脑神经走行、分布在颌面部，喉等部位立体模型	16	套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放大。 3. 部件：1 部件。 4. 功能：显示放大的脑干脑神经核及脑神经的基本组成和位置关系。 5. 材料：由铁丝和金属材料等组成。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74	三叉神经模型	16	件	1. 规格：自然大。 2. 部件：1 部件 3. 功能：显示出入脑的十二对脑神经的位置和分布。 4. 材质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5.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75	软质头面部解剖模型	16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 3. 姿势：自然姿势，立体型，安装在支架上。 4. 部件：1 部件，显示头面部血管神经分布。 5. 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76	纵隔模型	10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2. 尺寸：自然大。 3. 部件：1 部件。 4. 功能：显示纵隔结构和形态。 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 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	
77	十二对脑神经模型	10	件	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	

			<p>2. 尺寸：放大 2 倍。</p> <p>3. 部件：1 部件。</p> <p>4. 功能：显示放大、立体型的出入脑的十二神经的位置和形态结构。</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78	内分泌器官模型	10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姿势：自然姿势，浮雕型，固定底板上。</p> <p>4. 部件：7 个部件固定在底板上。</p> <p>5. 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p> <p>6.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79	软质脑垂体及其微观结构模型 2 部件组合	6 件	<p>1. 制作参照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的第三版《人体系统解剖学标本彩色图谱》，第九版《系统解剖学》教材制作。</p> <p>2. 尺寸：自然比例 1: 1 大小。</p> <p>3. 姿势：自然姿势，浮雕型，固定底板上。</p> <p>4. 部件：1 个部件固定在底板上。材质：环保软质硅胶材料，环保油漆。</p> <p>5. 制作中所使用的原材料无毒无害。</p>	
80	模型放置架	10 个	<p>1. 尺寸：≥宽 850*深 390 高 1800 (mm) , 上下≥4 层。</p> <p>2. 材质：选用优质冷轧钢钢板，静电粉末喷塑。</p> <p>3. 常规亚光浅灰色，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过剪切、冲压、折弯、焊接、装配而成。</p> <p>4. 柜体：柜体表面采用环保型粉末静电喷塑，塑粉附着力强，电子控温燃油固化系统，确保工件受热均匀，光洁平滑。</p> <p>5. 无有机溶液，环保无毒害无气味，对人体及周围环境产生危害，使用无异味。</p> <p>6. 隔板：内部配置隔板，坚固耐用可存放大量物品不变形。</p>	
81	医学人体断层解剖模型	4 套	<p>1. 尺寸：自然比例 1:1 大小；</p> <p>2. 姿势：自然姿势，立体型，安装在底座上；部件：63 片；</p> <p>功能：显示男性断面结构和形态；材料：环保 PVC 材料，环保油漆材料。</p>	

#### 四、商务要求：

##### （一）送货时间

交货时间：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40 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40 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 3 个工作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和提出验收申请。

##### （二）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 （三）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以银行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非现金方式方式缴纳合同履行质量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计算款额¥      元，人民币大写：整）。

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并培训结束之日起，甲方接到乙方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财政性资金支付有关规定，在财政性资金正常下达的情况下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00%¥      元，人民币大写      整；

3. 在货物验收合格满一年后，甲方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且没有任何违约行为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 15 日内，向银行申请退还履约质量保证金¥      元，人民币大写：      整；乙方履约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 （四）售后服务要求

###### 1. 质保期：

（1）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之日起，产品质保期不低于 1 年；

（2）质保期内供货商应负责货物的调换和售后，采购人不再承担相关费用。

2. 供货商负责货物的配送，在配送过程中，保证所供货物的质量、安全；供货商无条件更换运输过程中破损、过期、变质产品，所需费用由供货商自行承担。

3. 供货商应就物品存放、使用等对买方技术人员进行培训，投标文件中具有完善的培训计划、培训人员和具体方案。直至买方的技术人员能独立操作。

4.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不得大于 2 小时，投标人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售后巡检质保期内每半年至少提供一次，维修配件在 72 小时内提供，后期软件升级服务至少一年（软件升级服务包含在报价内）。

5. 卖方在国内应有24小时电话售后服务，并至少列出2名售后服务人员名单、联系电话、通讯地址。

## 五、样品要求

1、供应商提交的样品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逾期送达的样品将不予接受；

2、所有样品可提供原始尺寸，样品为盲样，供应商须自行遮挡样品上的一切能够显示供应商信息的铭牌、商标等。

3、 供应商提供样品的生产、安装、运输费、保管费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结果公告 3 个工作日内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将交由采购人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依据。

注：以上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条款，供应商不满足的，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以上标注“●”的条款为本项目样品。

## 第六章 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

1. 实质性要求：详见第五章中的实质性要求内容。
2. 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第七章 磋商内容、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但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相关资料和本章所制格式不一致的，磋商小组将在评分时以响应文件不规范予以扣分处理。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实质性要求）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本授权声明：XXX（单位名称），XXX（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 XXX（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参加 XXX 项目（采购编号：XXX）磋商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XXX

职 务：XXX

被授权人签字：XXX

职 务：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 二、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 年 XXX 月 XXX 日

### 三、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完全理解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磋商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磋商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私章：XXXX

授权代表签字：XXXX

供应商名称：XXXX（盖章）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四、报价函（实质性要求）

XXX（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全面研究了“XXXXXX”项目磋商文件（项目编号：XXXX），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采购。
2.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同意本磋商文件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4.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XX份，用于磋商报价。
5.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磋商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 本次磋商，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XX天。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通讯地址：XXX

邮政编码：XXX

联系电话：XXX

传 真：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 五、报价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家及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万 元）	总价（万元）	是否属于 进口产品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								

注：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运输、安装、调试、检验、培训、税金和保险等费用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进口货物请列明含关税、进口环节税的报价和不含关税、进口环节税的报价。

2.应完整填写产品的品牌和型号或项目内容。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 期：XXX年XXX月XXX日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提供虚假《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予以认定处理。

## 七、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X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X

日期：XXXX

## 八、商务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注意：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人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XXX

日期：XXX年XXX月XXX日





## 十、报价产品技术参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设备）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产品技术参数

- 注：1. 供应商应当把采购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  
2. 按照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

日期：XXX

## 十一、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服 务人员								

供应商名称：XXX（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XXX

日 期：XXX

## 十二、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贵公司代理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中若获成交，我们保证在收到成交标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以支票、银行汇票、电汇中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号一次性支付全额代理服务费。

收款单位：四川汇合源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世纪城支行

银行账号：651001532000002162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承诺方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

承诺日期：

# 第九章 评审方法

##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磋商方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3 磋商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确定磋商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根据需要书面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实质性要求）磋商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磋商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2. 磋商程序

2.1 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2.1.1 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2.1.2 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1）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2）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5) 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6) 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7) 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2.1.3 出现本条 2.1.2 规定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的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 2.2 资格性审查。

2.2.1 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2.2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没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2.2.3 磋商小组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以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2.2.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2.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 2.4 磋商。

2.4.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2.4.2 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2.4.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2.4.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5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章。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4.6 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4.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2.4.8 磋商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出具磋商情况记录表，磋商情况记录表需包含磋商内容、磋商意见、实质性变动内容等。

## 2.5 最后报价。

2.5.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或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5.2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2.5.3 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4 最后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 比较与评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部分。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2.8 磋商小组复核。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 2.9 采购组织单位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2.9.1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评审报告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磋商小组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 (1) 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 (2)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3)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4)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情形的，由磋商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磋商小组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磋商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磋商小组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 2.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 (1) 磋商小组已经出具磋商报告并且离开评审现场的；
- (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2.10 编写磋商报告。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



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2.11 磋商异议处理规则。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在磋商报告中予以反映。

### 2.12 供应商澄清、说明

2.1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2.13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3. 综合评分

3.1 除价格因素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

### 3.2 综合评分明细表

3.2.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 3.2.2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报价	45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报价)* 45 分	/

2	技术、服务要求	26分	<p>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26分；有不满足招标文件参数要求的，“▲”号条款（共1项）为重要指标，有一项负偏离的扣3.5分，非“▲”号条款（共450项）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05分。</p>	<p>“▲”号参数部分需要提供制造商相关彩页或者制造商官方网站参数页或白皮书等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样品	10分	<p>1. 高仿真散骨模型标本样品：（7分）</p> <p>① 成人，外包装（不锈钢分骨箱）符合参数要求，得1分；有负偏离者，不得分。</p> <p>② 骨质致密、坚硬，标本各部分数量齐全，得3分；骨质疏松，标本数量不齐者，不得分。</p> <p>③ 手脚骨须串制，显示解剖结构明显及完整，无破损，得3分；标本数量不齐，手脚骨没有串制，显示解剖结构不完整，有破损者不得分。</p> <p>2. 软质自然大肝模型样品：（3分）</p> <p>① 自然比例1:1大小，得1分；有负偏离者，不得分。</p> <p>② 显示及标识的解剖结构准确，得1分；有负偏离者，不得分。</p> <p>③ 材质环保，无异味，油漆无掉色，得1分；有负偏离者，不得分。</p>	<p>样品为：1. 高仿真散骨模型1套；2. 软质自然大肝模型1件。</p>
4	3D演示	10分	<p>1. 实物标本3D二维码：（10分）</p> <p>① 手机演示所作的标本为实物标本的图像，得3分；有负偏离者，不得分。</p> <p>② 标本显示的解剖结构清晰，做工精细，色泽自然，得2分；有负偏离者，不得分。</p> <p>③ 可全部实现以下功能：能够任意角度流畅地拖动与缩放，旋转与平移，得1分；演示的解剖结构标注明显，指认准确，得2分；</p>	<p>投标人自带演示设备，演示时间不得超过15分钟。实物标本3D二维码3个（面神经、上肢肌浅层、盆腔静脉）。</p>

			有准确的结构部位讲解说明，中英文解读，得 2 分；有负偏离者，不得分。	
5	履约能力	4 分	投标人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来类似产品销售履约经验，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多可得 4 分。	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
6	售后服务	4 分	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售后巡检时间、配件提供时间 4 个方面内容进行评审，完全响应得 4 分，缺少一项或有一项未完全响应扣 1 分。	/
7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1 分	<p>供应商所响应的产品中每有一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 0.5 分；每有一项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得 0.5 分；每有一项为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得 0.5 分。本项共 1 分。</p> <p>说明：</p> <p>1、可重复计分；</p> <p>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中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范围的，不属于本项评分范围。</p> <p>3、供应商所响应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范围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的该产品认证信息截图或者打印资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否则不予给分。</p> <p>4、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需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p>	/

			<p>公布的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封面及对应页且在有效期内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p> <p>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为准。</p>	
--	--	--	--	--

注：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4. 磋商纪律及注意事项

4.1 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谈判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磋商的资格。

4.3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4.4 磋商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写出书面报告。

4.5 磋商小组可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 5. 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五）发现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

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六）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七）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八）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6.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 第十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XXX

签订地点：XXX

签订时间：XXX 年 XXX 月 XXX 日

采购人（甲方）：XXX

供应商（乙方）：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 一、 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随机 配件	交货期	资金来源（万元）			
								预 算 内	预 算 外	自 筹	其 他

## 二、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XXX 元，即 RMB¥XXX 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三、 质量要求

1. 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 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XXX 标准，以及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XXX 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每台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 货物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 四、交货及验收

1. 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XXX 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XXX）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 XXX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XXX 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XXX 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一般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XXX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磋商文件与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 XXX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验收合格。

4.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 如货物经乙方 XXX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且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

## 五、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支付采购人合同履行质量保证金（（按合同总价的 5%，计算款额¥XXX 元，人民币大写：XXX 元整））。

2 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培训结束之日起，采购人接到供应商通知与票据凭证资料以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财政性资金支付有关规定，向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 100%，款项：¥XXX 元，人民币大写 XXX 元整；

3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

4. 履约保证金：在货物验收合格满 XXX 后，甲方财务部门接到乙方通知和支付凭证资料文件，以及由甲方确认本合同货物质量与服务等约定事项已经履行完毕的正式书面文件后的 XXX 日内，递交结算凭证资料给银行并由其向乙方支付价款¥XXX 元，人民币大写：XXX 元整。

## 六、售后服务

1.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XX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通知后 XXX 小时内响应到场，XXX 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乙方 XXX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乙方未能按时交货，甲方有权退货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2. 乙方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 七、违约责任

### 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XXX 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XXX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 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XXX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XXX/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XX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XXX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检测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XXX 天内



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XXX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 八、争议解决办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 九、其他

1. 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 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 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并经代理机构审核编号后生效。甲方、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单位公章）

乙方：（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注：本合同只作为参考文本，合同条款可根据采购人及中标人签订合同时的实际情况进行修改调整。